

证券代码：300390

证券简称：天华超净

公告编号：2022-111

苏州天华超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协议为框架性协议，协议的履行存在风险和不确定性。
- 2、本协议的履行对公司本年度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。
- 3、公司近三年披露的其它框架协议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告“七、其他相关说明第1条”之相关内容。

一、协议签署概况

苏州天华超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子公司宜宾市天宜锂业科创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天宜锂业”）与成都巴莫科技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成都巴莫”）签署了《2023-2025 年战略合作协议》，协议双方本着平等互利、合作共赢的目标，经友好协商，共同针对电池级氢氧化锂产品的供应，建立长期供货战略合作关系。

二、交易对手方介绍

名称：成都巴莫科技有限责任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吴孟涛

注册资本：103,000.00 万人民币

主营业务：电子元器件、通信设备研发、生产及销售；研制、开发、生产高科技电池材料产品；与信息产业配套的电源产品及相关材料、机电产品（小轿车除外）批发兼零售；产品及技术的进出口；锂离子电池检测、拆解、重组、回收处理、销售（含拆解物，不含危险化学品）；梯次利用产品和系统的技术开发、租赁、销售；技术咨询、转让、分析检测及其他服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

后方可展开经营活动)。

注册地址：四川省成都市金堂县成都-阿坝工业集中发展区蓉州街成阿商务中心
三楼 6908 室

公司及子公司与成都巴莫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本次交易不属于关联交易。

成都巴莫与天宜锂业有良好合作基础，业务稳定，履约能力有充分保障。

三、协议的主要内容

1、协议签署日期：2022年11月22日

2、合作期限：2023年01月01日至2025年12月31日。

3、货物单价：根据订货时的参考市场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。

4、年度订货计划：

卖方2023年-2025年出售氢氧化锂的总数量合计36,000±10%公吨，具体供应数量以双方另行签署的采购订单为准。

5、其他：协议对货物规格与技术指标、货物运输、违约责任、保密条款、适用法律和争议解决等进行了明确约定。

四、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本次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，有利于未来氢氧化锂产品的销售，协议的顺利履行预计将对公司未来三年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。

上述协议的履行对公司业务独立性无重大影响，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履行协议对协议当事人产生依赖性。

五、风险提示

1、本次签署的协议为框架性协议，协议的履行将在双方另行签署的采购订单等文件中进一步明确。协议双方均具有履行能力，但在协议履行过程中，如遇政策、市场环境等不可预计因素的影响，可能会导致协议无法如期或全面履行，协议的履行存在风险和不确定性。

2、公司目前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，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风险。

六、协议的审议程序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本次协议签署相关事项无需经过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七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近三年披露的签订框架协议情况如下：

协议名称	协议对方	披露日期	进展情况
《锂辉石精矿扩产及5年独家合作协议》	巴西AMG矿业公司	2021年1月13日	履行中
《承购协议》	Dathcom Mining SA及 AVZ International Pty. Ltd.,	2021年3月30日	履行中
《销售合同（2023-2025）》	爱思开新能源（上海）有限公司	2022年10月13日	履行中

2、本协议签订前三个月内，公司控股股东、持股5%以上股东、董监高不存在持股变动情况；未来三个月内，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、持股5%以上股东、董监高所持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情况；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未收到控股股东、持股5%以上股东、董监高拟在未来三个月内减持公司股份的通知。

八、备查文件

天宜锂业与成都巴莫签署的《2023-2025 年战略合作协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天华超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11 月 24 日